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於2012年10月30日舉行的 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更換董事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於2012年10月30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16號CBD國際大廈A座2911室視頻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陸海軍先生主持。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就臨時股東大會分別於2012年9月14日及2012年10月11日刊發的通函(「**通 函**」)及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非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的詞義與通函及 補充通函中的定義具有相同含義。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149,905,454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有關擬出售事項的第六項普通決議案除外)投票的股份總數為6,149,905,454股。

京能集團、北京市熱力集團、北京國際電氣工程及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擬出售事項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京能集團、北京市熱力集團、北京國際電氣工程及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2.304%,為4,446,609,454股,其中京能集團、北京市熱力集團、北京國際電氣工程及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所持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重分別為67.958%、

0.261%、0.437%及3.648%。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批准擬出售事項的普通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703,296,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7.696%。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或補充通函內聲明其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股東及獲正式授權代表合共持有本公司5,027,893,45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1.76%),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提早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海無報
		贊成	反對	棄權	總票數
1.	審閱及批准擬發行短期融資券以及授權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根據本公司需求及市況,決定及處理所有有關發行短期融資券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條款及條件以及任何其他有關發行的相關事宜以及採取一切必要行動。	5,027,893,454 (100%)	0 (0%)	0 (0%)	5,027,893,454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表決票數贊成該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			्रीय सार्व संब
	贊成	反對	棄權	總票數
審閱及批准擬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5,027,893,454 (100%)	0 (0%)	0 (0%)	5,027,893,454
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陳瑞軍先生為本公司 執行董事。	5,027,893,454 (100%)	0 (0%)	0 (0%)	5,027,893,454
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金玉丹先生為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	5,027,893,454 (100%)	0 (0%)	0 (0%)	5,027,893,454
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魏遠先生為本公司獨 立非執行董事。	5,027,893,454 (100%)	0 (0%)	0 (0%)	5,027,893,454
審議及批准建議出售北京華源熱力管網 有限公司15%之股權。	581,284,000 (100%)	0 (0%)	0 (0%)	581,284,000
	審閱及批准擬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陳瑞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金玉丹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魏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議及批准疑義出售北京華源熱力管網	審閱及批准擬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5,027,893,454 (100%)	普通決議案賛成反對審閱及批准擬更改所得款項用途。5,027,893,454 (100%)0 (0%)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陳瑞軍先生為本公司 執行董事。5,027,893,454 (100%)0 (0%)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金玉丹先生為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5,027,893,454 (100%)0 (0%)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魏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5,027,893,454 (100%)0 (0%)審議及批准建議出售北京華源熱力管網 (100%)581,284,000 (0%)0	普通決議案費成反對棄權審閱及批准擬更改所得款項用途。5,027,893,454 (100%)0 (0%)0 (0%)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陳瑞軍先生為本公司 執行董事。5,027,893,454 (100%)0 (0%)0 (0%)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金玉丹先生為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5,027,893,454 (100%)0 (0%)0 (0%)審閱及批准擬委任魏遠先生為本公司獨 立非執行董事。5,027,893,454 (100%)0 (0%)0 (0%)審議及批准建議出售北京華源熱力管網581,284,00000

由於超過一半的表決票數贊成第二至六項各項決議案,故以上所有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監票員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更換董事

委任董事

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陳瑞軍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金玉丹先生(「**金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魏遠先生(「**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10月30日起生效。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陳瑞軍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為高級工程師並於2007年10月至今在內蒙古京泰發電有限責任公司擔任黨委書記兼總經理。彼曾於2003年8月至2007年10月在內蒙古岱海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以及常務副總經理

兼黨委副書記。於1994年1月至2003年8月,陳先生在內蒙古涼城縣先後擔任副縣長、縣委副書記(其間於1997年2月至2001年6月兼任鴻茅集團董事長兼總經理)。1982年8月至1993年12月,陳先生在內蒙古涼城化工廠先後擔任技術員、業務員、科長、副廠長及廠長。陳先生於2007年4月至2009年9月在天津大學電氣與自動化工程學院電氣工程專業攻讀工程碩士,於2003年9月至2005年12月在內蒙古黨校函授學院法律專業本科學習,亦於1979年9月至1982年7月作為中專學生在內蒙古石油化工學校無機化工專業學習。

金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金玉丹先生,55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金先生現在作為受託人服務於北京德威英國國際學校董事會,自2010年1月至今在賽富亞洲基金人民幣基金擔任合夥人,2008年8月至2009年12月在賽富亞洲基金擔任投資合夥人,2005年9月至2008年8月在北京天融信網絡安全有限公司擔任首席執行官,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任美國矽谷的創業公司絡明網絡公司總裁,2002年4月至2002年6月在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總裁班學習,1997年5月至2001年12月在英國馬可尼通訊公司擔任亞太區總裁,1994年4月至1997年4月在美國矽谷3Com公司擔任中國首席代表,1988年4月至1994年3月在美國矽谷3Com公司擔任軟件研發工程師,1985年至1987年就讀於美國羅徹斯特理工學院計算機科學系研究生院,1982年至1985年在中國惠普公司擔任工程師,1978年至1981年就讀於清華大學計算機工程與科學系。

魏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魏遠先生,5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先生自2005年12月至今在中國大唐集團公司湖南分公司、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744)任黨組副書記、總經理,並自2006年5月起擔任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3月至2005年2月在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任黨組成員、副總經理,1998年4月至2003年3月在北京大唐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濟師兼計劃發展部經理,1996年5月至1998年4月在秦皇島熱電廠擔任廠長,1995年10月至1996年5月在唐山陡河電廠任黨委書記,1993年11月至1995年10月先後在唐山發電廠擔任副廠長和廠長職務,1982年1月至1993年11月先後在唐山陡河電廠擔任鍋爐車間書記、黨委辦公室主任、廠長

辦公室主任、鍋爐檢修隊隊長、輸煤車間煤管組組長和副主任、以及經營科科長職務, 1978年1月至1982年1月先後在唐山發電總廠擔任幹事和檢修處團委書記職務,於1977年6 月至1978年1月在唐山發電廠通訊科工作,1970年12月至1977年3月在天津52855部隊服 役。

陳先生、金先生及魏先生各自的任期已自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開始,並須於 現任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終止。本公司已分別與陳先生、金先生及魏先生訂立服務協議。

陳先生將不會於其執行董事任期內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陳先生將根據其在公司 所擔任的高級管理職位取得相應的報酬。陳先生的報酬將由董事會依據其經驗、職責、 責任以及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金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魏先生將自本 公司收取年度酬金總額人民幣150,000元,該酬金乃參考魏先生的工作經驗、職責、責任 及本公司薪酬政策而釐定。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董事薪酬。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陳先生、金先生及魏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陳先生、金先生或魏先生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概無有關委任陳先生、金先生以及魏先生的其他 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之辭任

孟文濤先生(「**孟先生**」)因工作調整之原因,作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之辭任自2012年10月30日起生效。孟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孟先生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和爭議。

本公司藉此機會向孟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康健

中國,北京 2012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劉國忱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石小敏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先生。